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0年11月8日起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开通旗下部分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于2010年11月8日起参与光大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申购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光大银行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购申请后，于约定的日期从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扣划固定的申购款项。投资者在开办相关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此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一、适用基金

- 1、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6002)
- 2、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166003、C类166004)
- 3、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6005)

注：由于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不收取申购费，故不参与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相关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三、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及优惠活动

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申购费率适用于所定投基金的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该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自2010年11月8日起，上述适用基金参与光大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活动具体结束时间另行公告。在优惠活动期间，通过光大银行办理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享受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八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按原费率执行。

四、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以通过光大银行的基金销售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

五、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开立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应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已开立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光大银行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流程应遵循光大银行的规定。

六、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同基金日常交易时间。

七、申购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光大银行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同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日)。

2、光大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八、申购金额

通过光大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额为3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本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九、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 T+1 日,投资者可自 T+2 日起到光大银行销售网点查询相应基金申购确认情况。

十、“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事项时,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光大银行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光大银行的有关规定。

2、投资者终止定投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光大银行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十一、其它

1、对通过定投业务申购并确认成功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可在开放日办理赎回业务。

2、定投业务申购需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未知价”是指投资者办理基金定投申购业务后,以实际扣款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本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定投业务申购同时暂停。

十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十三、业务咨询

1、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9700 (免长途话费)、 021-68609700

网址: www.lcfunds.com

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95595

网址: www.cebbank.com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8日